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七年九月六日第二十四次會議
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第
二十三次會議續議事項進展報告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2/2007 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康文署)與南蓮園池代表簡介南蓮園池停車場的運作,康文署及南蓮園池已就該停車場的收費標準及運作進行檢討,並由九月十日起作出以下修訂:

- 未預約的旅遊巴士,首小時的停泊收費 20 元,第二小時起每小時收費 50 元。
- 已預約的旅遊巴士,首小時免費停泊,第二小時起每小時收費 50 元。
- 殘疾人士的車輛可獲免費停泊。
- 租用場地人士的車輛,每小時收費 50 元。

2. 而接載乘客前往該園的私家車及的士,可以免費進場上落客。委員歡迎修訂後的停車場管理措施,但認為園方需開放停車場入口,以鼓勵車輛使用;委員並要求康文署及南蓮園池加強向公眾及旅遊業界宣傳停車場的運作,並不時檢討停車場的運作,以便充分利用停車場及協助疏導鳳德道一帶的交通情況。

3. 另外,跨境巴士「觀塘至皇崗線」原設於鳳德道西行近鑽石山浸信會對開的落客站,已於九月初遷往大磡道巴士站;而鳳德道西行馬莎百貨對開的一段水務工程,將於九月底完工,屆時將重開部份行車線。運輸署與警務處繼續密切監察鳳德道一帶的交通情況及加強執法行動,以保持交通暢通。

4. 有關九巴第 5 線及 203E 線在黃大仙區總站互換的建議，運輸署在九月六日早上繁忙時間於彩虹總站及采頤花園分站就第 5 線進行客量調查。委員建議運輸署繼續進行客量調查，以便進一步搜集有關數據；運輸署代表回覆將整理客量調查的研究結果及向委員報告。

5. 有關要求保留彩雲邨明麗樓往彩雲商場的一段清水灣道行人通道，運輸署代表回覆已於八月二十八日與有關委員實地視察，現正研究將豐盛街左轉清水灣道的部份行人路改為行車線的工程完成後，將部分行車線臨時重開用作行人路的可行性。

工程計劃項目第 159TB 號：重建橫跨龍翔道近新光中心的行人天橋及
延展現有行人天橋下的巴士停車處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3/2007 號)

6. 路政署代表介紹上述工程，工程包括重建現有行人天橋及延展現有橋底的巴士停車處，預計 2009 年中動工，約 2010 年底完成。委員一致同意有關工程，並要求路政署參考重建彩虹道兩條行人天橋的經驗，研究擴大升降機的容量，以方便有需要人士。另外，亦有委員建議在新行人天橋加設燈光及美化設計，以便讓新行人天橋成為區內的地標。

合約編號：CE3/2006 (DS) - 啟德明渠重建及改善工程 (彩虹道路段)
- 研究、設計及建造 - 明渠改善規劃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4/2007 號)

7. 渠務署及其工程顧問代表介紹上述明渠改善工程的最新規劃方案，並就工程項目刊憲諮詢交通會。委員支持明渠應覆蓋至東光道，並在覆蓋面進行綠化工程。委員亦就方案的設計、渠務管道及交通安排等提出意見，並提出渠務署應優先落實介乎蒲崗村道至沙田坳道的一段覆蓋明渠工程，以便盡早擴闊該段彩虹道。經討論後，交通會同意渠務署進行覆蓋及改善啟德明渠的工程及有關的刊憲程序。

各分區委員會會議所討論的交通及運輸事宜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5/2007 號)

8.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黃大仙區交通意外傷亡報告(二零零七年七月至八月)

(黃大仙區議會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6/2007 號)

9. 委員備悉上述文件。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七年九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20/5/2 Pt. 2